附件：

一、供应商得分情况

第二标段：

1、投标单位：河南莅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；客观因素评分：34 分；主观因素评分：34 分；投标报价算分：29.59 分；最终得分：97.59 分

2、投标单位：商丘市云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；客观因素评分：20.5 分；主观因素评分：27.2 分；投标报价算分：30 分；最终得分：77.7 分

3、投标单位：河南广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；客观因素评分：20.5 分；主观因素评分：27.6 分；投标报价算分：29.44 分；最终得分：77.54 分

4、投标单位：河南中网和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；客观因素评分：21 分；主观因素评分：25.分；投标报价算分：29.38 分；最终得分：75.98 分

第三标段：

1、投标单位：湖南省韶峰服饰有限公司；客观因素评分：16 分；主观因素评分：46.5 分；投标报价算分：30 分；最终得分：92.5 分

2、投标单位：山西晋诺制衣有限公司；客观因素评分：16 分；主观因素评分：50.7 分；投标报价算分：22.43 分；最终得分：89.13 分

3、投标单位：武汉市武公服装有限公司；客观因素评分：16 分；主观因素评分：36.9 分；投标报价算分：21.96 分；最终得分：74.86 分

4、投标单位：山西锦义轩服饰有限公司；客观因素评分：8 分；主观因素评分：30.3 分；投标报价算分：22.19 分；最终得分：60.49 分

二、质疑和投诉渠道

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，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

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和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相关规定，以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本人身份证件（原件和加盖公章的复印件）、质疑函原件（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）及相关说证明材料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，逾期将不再受理。若回复不满意的，按有关规定向相关监督部门投诉。

3、监督单位：宁陵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

联系电话：0370-7819130

地　　址：河南省商丘市宁陵县建设西路 606 号